关于舞阳县2019年财政决算的报告

一、2019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

1. **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**

2019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132063万元，完成125603万元，占预算的95.1%，增长2.7%；加上上级补助、政府债券转贷、调入资金等，收入总计403223万元。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269548万元，执行中因上级补助增加、安排政府债券支出等，支出预算调整为347550万元，实际完成347333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99.9%，增长4%。加上上解支出、债务还本支出、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，支出总计403006万元。收支相抵，年终结余217万元，结转下年支出。

2019年,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77411万元，完成81803万元，占预算的105.7%，增长14.1%。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205475万元，执行中加上上级补助、安排政府债券等支出，调整后支出预算287900万元，完成287683万元，占预算的99.9%，增长5.5%。

**（二）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**

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全部在县本级安排。2019年，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33463万元，完成63755万元，占预算的190.5%，增长 128.6%；加上上级补助、政府债券转贷等，收入总计89156万元。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33723万元，执行中因上级补助增加、安排政府债券支出等，支出预算调整为55117万元，完成54692万元，占预算的99.2%，增长56.5%。加上上解支出、债务还本支出、调出资金等，支出总计88729万元。收支相抵，年终结余427万元，结转下年支出。

**（三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**

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99217万元，增长37.7%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95716万元，增长22.1%。2019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结余3501万元，加上以前年度结余53021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56522万元。

**（四）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使用情况**

2019年，上级对我县各项补助收入217698万元。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补助收入214844万元，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2854万元。在一般公共预算补助收入中：增值税、消费税和所得税基数返还等返还性收入5020万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63288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6536万元。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主要用于人员工资、机构运转、教育、社会保障和就业、卫生健康等基本支出；专项转移支付收入主要用于脱贫攻坚、农业、教育、社会保障、卫生健康等项目支出。以上转移支付资金，省、市财政及时足额下达我县，有力保障了全县财政预算顺利执行和项目实施。

**（五）县本级超收收入和预备费安排使用情况**

2019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收6460万元，其中县本级超收4392万元，乡镇减收10852万元，县本级超收收入全部用于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。2019年，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预备费安排4110万元，用于脱贫攻坚、环保攻坚等应急支出。

**（六）政府债务情况**

按照《预算法》规定，从2015年起，国家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，即年度政府债务余额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。省财政厅核定我县政府债务限额14.22亿元，截至2019年底，全县政府债务余额13.03亿元，低于省财政厅核定的限额，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。

二、2019年县人代会批准的预算和有关决议落实情况

2019年，我们按照县人代会批准的预算和有关决议要求，有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，持续加大对脱贫攻坚、环保攻坚、基本民生等重点领域保障力度，深入推进财税改革，切实加强财政管理，有力促进了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**（一）积极拓宽收入渠道。**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和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，做好增收“加法运算”，千方百计弥补收入缺口。抓重点企业增收。开展企业服务活动，了解企业生产经营困难，帮助企业解决信贷问题，申报专项扶持资金，支持企业发展壮大。坚持对重点企业税收实行统计月报，全县纳入统计的195家重点企业实现税收6.52亿元，其中地方收入4.29亿元。深化“三块地”改革，在满足我县重点项目用地的情况下，出售剩余土地指标2515亩，实现财政收入3.6亿元。制定《舞阳县扶持壮大总部经济暂行办法》，累计招引总部经济企业7家，全县总部经济企业实现税收3.53亿元。抢抓国家较大幅度增加政府债券发行规模的机遇，围绕土地收储、棚户区改造等项目，争取政府债券资金3.06亿元，比上年增加0.49亿元。

**（二）严格支出管理。**严格执行部门预算，不断提高预算执行刚性，当好“铁公鸡”，不该花的钱“一毛不拔”，严控一切经费类临时预算。对年度预算安排的一般性支出按照不低于10%的幅度压减，全县压减公务接待费、车辆运行费等一般性支出预算1700万元，压减数量落实到每个单位和每笔支出。打好“铁算盘”，把该花的钱花好，花在刀刃上。组织清理逾期未分配下达、长期沉淀闲置以及短期内不需要使用的财政资金6.2亿元，按照资金性质分类处置，其中对经费类资金收回财政统筹用于“三保”支出。

**（三）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。**积极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，按照政府隐性债务化解方案，通过企业经营收入偿还、经批准政策性退出等渠道，累计化解和退出隐性债务15.37亿元，全县政府隐性债务余额下降至19.32亿元。继续深入贯彻精准扶贫、精准脱贫方略，投入县级扶贫专项资金2700万元。围绕全县脱贫巩固提升工作目标，按照“因需而整、应整尽整”的原则，整合到位财政涉农资金1.53亿元，支持实施扶贫项目5大类53个。强化扶贫资金绩效管理，深化完善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功能，落实扶贫项目资金信息公开制度，我县扶贫资金绩效被评为全省优秀格次，获得省市奖励资金430万元。建立稳定投入增长机制，累计投入环保专项资金3.07亿元，其中财政资金2.28亿元，增长103.4%，引导社会资本投入7867万元。

**（四）支持重点项目建设。**围绕产业发展、百城提质、乡村振兴、民生项目等重点工作，采取财政支持、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、引导合规融资等措施，提高资金要素保障水平。拨付特色商业区等重点项目建设资金6656万元，支持第三产业加快发展。支持百城建设提质工程。安排资金1.48亿元，支持14项专项规划修编、垃圾填埋场二期等百城提质工程建设项目。安排奖补资金500万元，支持城区主次干道弱电入地。积极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（PPP）项目，为民中心暨众创空间建设项目成功投入使用。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，累计投入乡村振兴领域相关资金2.17亿元。拨付集体经济发展扶持资金650万元，支持13个村集体项目建设。拨付村级经费4403万元，保障基层政权正常运转，支持组织振兴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与民生密切相关的教育、社保、医疗卫生等社会事业支出25.2亿元，增长13.5%，民生支出比例达72.7%。

**（五）深化财税体制改革。**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政策，全县共计为市场主体减免税费2.74亿元，激发了市场活力。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，继续按照定额标准安排部门预算公用经费，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。严格落实预决算公开各项规定，除涉密部门外，全县政府预决算、县直部门预决算全部在县政府网站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。认真落实财政节支措施，完成财政投资评审项目164个，审减资金10549万元，审减率10.5%；组织政府采购支出7008万元，节约资金350万元，节约率4.76%。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系统正式上线试运行，实现了预算单位支付业务“无纸化”改革目标，足不出户就可以进行资金转账及清算，提高了资金支付效率。

2019年全县财政决算总体较好，但仍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，主要是：国家持续推行减税降费政策，政策性减收因素不断增多，财政增收压力巨大；支出刚性不断增加，“三保”支出压力较大；预算管理制度需要不断完善，财政资金绩效有待提高等。县审计局对2019年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审计，指出了存在的问题，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和建议，针对审计提出的问题，我们正在落实相关整改措施。

三、下一阶段财政重点工作安排

当前，国内外经济形势依然复杂严峻，外部环境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加，我县经济高速增长依然困难重重，加上新出台的减税降费政策，都会制约后几个月财政收入恢复增长。同时，疫情防控、教育、社保等刚性支出持续增加，加之决战决胜脱贫攻坚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落实“六保”任务都需要保持较高财政支出强度，财政收支矛盾进一步加剧，维持财政收支平衡仍面临较大压力。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决策部署，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下，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全面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努力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重点做好以下四个方面的工作：

**（一）落实好各项企业纾困政策。**认真落实减税降费、融资担保、财政补贴等惠企政策，帮助企业纾困，积极争取各类扶持资金，突出“三大改造”，推动企业转型升级，力保市场主体。以龙头企业为牵引，以盐化工、医药化工产业为支柱，在发展高新技术产业、总部经济和现代服务业上下功夫，用好设立的1亿元产业发展基金，培育新的税源增长点。

**（二）坚决落实政府“过紧日子”的要求。**强化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思想，坚持以收定支、量入为出，切实把政府“过紧日子”的财政方针落到实处。除疫情防控和应急救灾支出外，预算执行中一般不再追加预算，在一般性支出压减15%的基础上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项目再压减50%。加强财政资金绩效评价，继续清理整治各类存量资金，削减或取消低效无效支出，以绩效导向优化支出结构，确保有限资金真正用到刀刃上、投到关键处。

**（三）加强重点领域支出保障。**优先足额保障人员工资、基本民生和基层运转各项支出，确保公共服务正常运转，坚决兜牢县级“三保”主体责任。继续统筹资金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，针对突出问题集中力量攻坚，确保决胜脱贫攻坚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向重点领域倾斜，通过支持结构调整、科技创新、百城提质、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发展，补齐高质量发展短板。加快政府债券和抗疫特别国债项目资金支出进度，抓紧谋划2021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。支持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工作，落实好养老、医疗、低保、优抚等补助政策，不断补齐民生短板。

**（四）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。**加强收入预算执行分析研判，及时有效应对存在的问题，提出解决措施。加强预算执行管理，落实部门预算执行主体责任，提高预算资金分配下达速度和支付效率，切实提高预算执行及时性均衡性有效性。深化完善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，不断提高支付效率。严格落实预决算公开相关规定，持续提升预算透明度。持续深入整改审计查出问题，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和财政管理与监督。

主任、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，加强预算执行管理、抓好重大财政政策和财税改革措施落实，对全面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“双胜利”具有重要意义。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，迎难而上，履职尽责，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，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查意见，深化财政预算管理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、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！